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09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資源網2.0」本土語文經費新竹市學校承辦人教育訓練流程

壹、實機操作場

一、辦理時間：109年2月13日(星期四)

二、辦理地點：東門國小電腦教室

二、需事先備妥文件

(一)「教職維護」: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基本資料及本土證照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(至少要有身分證號)。

(二)「授課管理」:申請該經費之任課教師上課課表。

(三)「經費系統:本土語文」:貴校若有與他校合聘之情形，無論主聘或從聘學校，皆須於本系統填報該師之申請資料。

(四)請攜帶108學年度暑假H1.本土語文經費系統研習手冊，或於網站上【最新消息】或於【U.輔助功能→.U4.完整Q&A→完整手冊】自行下載學校端本土語言經費系統操作電子檔。

三、議程(各縣市政府得所轄學校狀況再行調整):

時間	課程	講者
08:30~09:00	簽到	
09:00~12:00	**※經費系統：本土語文經費(經費業務)** ・ 前置作業(教職維護、授課管理) ・ 填報檢核 ・ 實聘階段：實聘配置與經費設算(選擇學期申請或不申請、人員配置及課表對應、填寫規則外理由、單獨申請交通費、設算薪資、提交實聘經費申請表) ・ 實支階段：核算每月薪資(選擇學期、檢視實聘核定經費、更換實聘人員聘約、核算每月薪資及勞健保、每月實支累計執行率、提交實支結算表) ・ 輔助功能(修改帳號資訊、FAQ) ・ 問題Q&A	系統管理團隊
12:00~	賦歸	

貳、注意事項說明:

(一)行政事宜

1. 請縣市政府推派單一窗口與清大聯繫辦理事宜。
2. 為避免學校指派錯誤承辦人，請縣市於公文敘明業務出席人員；或學校可依實際校內業務分工，指派所屬業務之承辦人員。
3. 請儘量考量出席學校所需花費之路程時間及交通便捷之辦理地點。
4. 需請縣市相關承辦人列席會議，以協助回答學校提問縣市權責之問題，縣市承辦人出席狀況將回報予國教署。

5. 需請縣市承辦人協助製作簽到表及報名事宜，並於會後影印一份實際簽到表交付助理或掃描成 Email 電子檔寄至本信箱。

(二)設備需求

1. 可正常對外連線至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資源網 http://9hr.k12ea.gov.tw。
2. 每台電腦環境需安裝以下軟體：Chrome 瀏覽器、Excel2007 以上版本、PDF reader、PowerPoint、Word2007 以上版本。
3. 請提供麥克風、廣播系統
4. 請縣市提供可容納報名人數的電腦教室，建議需為網路頻寬較大的地點辦理。建議優先使用教網中心之電腦教室，若借用學校場地，務必留意頻寬可支持同時多人上線，連線速度較快的電腦教室。
5. 可就現有開放填報之功能進行實機操作，若該功能因操作流程尚未開放或縣市端未完成設定，則無法協助操作實機。